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5 年 7 月 4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兴旺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临 2025-036）。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彭诚信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待候选人彭诚信先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同步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原独立董事施东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下属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根据规定，其离任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施东辉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施东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预案已经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及废止<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及对《公司章程》的修订，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公司现任监事职务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预案之日起相应解除。在此之前，公司监事会仍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对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临 2025-037）和《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5-038）。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7 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彭诚信，男，1973 年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上海交通大学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院长、党委副书记，民商法学科带头人、数据法律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上海市法学会副会长。在牛津大学法律系从事博士后研究；在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哈佛大学法学院做研究学者；在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法学院做高级访问学者；在日本北海道大学法学研究科任教。2015 年 5 月至 2022 年 1 月担任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6 月担任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4 月至 2022 年 3 月担任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担任上海汇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6 月至今担任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